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行)

项目名称: 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盖章): 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5 年 10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黎强	联系人	刘晓蓉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10 号楼 1-3 层 105				
联系电话	18610808801	传真	-	邮政编码	100020
建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10 号楼 1-3 层 105				
立项审批部门	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局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门诊部（所） Q8330	
占地面积 (m ²)	600		绿化面积 (m ²)	0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0.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 (万元)	1.5	预期投产日期		2015 年 12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背景

根据城市发展的经验，随着城市人口的增长和居住人口的素质提升，人们对口腔专科的需求、就医环境、医生的医术要求和口腔专科疾病的关注程度都在快速提高。从现代医学研究的角度分析，应尽早开始对口腔疾病的重视，积极开展口腔预防保健和群防群治工作。

2012 年以来，各级卫生部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北京市“十二五”时期卫生发展改革规划》的通知精神，全面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疾病防治，进一步完善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基本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努力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项目周边居民区较多，原永康诊所已关闭，配套社区诊所较少，满足不了居民日常诊疗要求。为此，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原为“北京拜尔昊城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通知（2015.10.09）》）拟开设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拟租用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10 号楼 1-3 层 105 现有房屋建设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诊疗科目为口腔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项目设有 10 台牙椅，无床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受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欣国环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拟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

项目 X 光机等放射性设备，需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本次环评内容中不含放射内容。

二、项目概况

1、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 （2）建设单位：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 （3）建设性质：新建（原为永康口腔，内部设备已完全拆除，现为毛坯）
- （4）建设地点：拟建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10 号楼 1-3 层 105。拟建项

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5) 工程投资：拟建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

(6) 周边关系：拟建项目经营场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10 号楼 1-3 层 105，房屋规划用途为综合楼。

项目所在建筑的南侧为朝阳路，距朝阳路约 15m；西侧、东侧紧邻金台里 10 号居民楼和其它商铺；北侧依次为空地、奥利商务酒店（金台里 11 号楼）、金台里 12 号居民楼，金台里 14 号居民楼，项目所在地距金台里 12 号楼 40m、距 14 号楼 65m；西北侧为金台里 13 号居民楼，项目所在地距金台里 13 号楼 50m。拟建项目经营场所位于该建筑内的 1、2、3 层。项目周边环境见附图 2。



拟建项目租用场地外部现状



拟建项目租用场地外部现状



拟建项目西侧



拟建项目东侧



拟建项目租用场地现状



拟建项目租用场地现状

图1 项目地现状

(8) 劳动定员工作制度

拟建项目设计工作人员 8 人，无食堂及住宿，全年工作天数 365 天，日工作时间为 9:00-18:00。

2、工程规模及内容

拟建项目总投资50万元，建筑面积600m²，经营场所主要包括诊室、消毒室、手术室、医疗垃圾暂存间、污水处理间等，其中医疗垃圾暂存间位于项目经营场所一层东侧、二层北侧和三层南侧，医疗废物暂存间设于专用房间内，与其他科室隔离，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密闭暂存，避免与其它区域直接接触；污水处理间位于一层楼梯间下方。项目年接待人数约为9125人/a（日接待人数为25人/d）。

项目建设内容规模见表1，经营场所的平面布置见附图3。

表 1 建设内容规模

名称		面积（m ² ）	数量（间）
一层	诊室	33	2
	洽谈室	18	2
	污水处理间	3	1
	医疗废物存储间	4	1
	病例室	6	1
二层	消毒室	6.4	1
	污染室	6.4	1
	无菌室	4.8	1

	医疗废物存储间	2	1
	手术室	44	2
	牙片室	5.6	1
	CT 室	11	1
	储藏室	8.5	1
	医护休息室	11	1
三层	诊室	87	6
	储藏室	9.3	2
	洽谈室	9	1
	医疗废物存储间	1.5	1

项目主要医疗设备见表2。

表 2 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1	洁牙机	10	台
2	口腔数字 CT	1	台
3	数字 X 光牙片机	1	台
4	口腔消毒设备	1	套
5	光固化机	10	台
6	正压设备	1	套
7	负压设备	1	套

备注：项目 x 光机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

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医用药物，根据实际用量外购。项目主要原材料详见表 3。

表 3 项目运营期间主要原材料使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使用数量
1	一次性手套	360 盒/年
2	一次性帽子	360 盒/年
3	一次性口罩	360 盒/年
4	前巾	60 箱/年
5	棉球/纱布	180 包/年
6	注射器	1800 支/年
7	注射针头	3600 支/年
8	手术刀片	360 个/年
9	吸管	120 包/年

4、配套设施

(1) 供水:

项目给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直接提供,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顾客医疗用水。根据北京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委员会“京政管字[2001]235号《北京市城市部分行业用水定额(试行)》标准的通知”进行用水量的计算。

拟建项目预计年接待顾客9125人次,医疗用水按15L/人·d计算,则项目年医疗用水总量约为136.88t/a,拟建项目门诊部工作人员约8人,用水量按50L/人·d计算,年职工生活用水总量约为146t/a。项目年用水总量约为282.88t/a。

(2) 排水:

项目医疗废水约为医疗用水量的80%,则医疗废水量约为109.50 t/a,生活污水约为生活用水量的80%,则生活污水总量约为116.8 t/a,排水总量约为226.30t/a。医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入化粪池,职工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

(3)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4) 供暖及制冷:

项目冬季采用市政供热系统集中供暖,夏季制冷使用分体式空调。项目经营场所无燃煤、燃油等设备。

5、环保投资估算

拟建项目环保投资约为 0.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0%,各项环保投资见表 4。

表 4 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	总投资(万元)
设备减振措施	0.10
防渗措施	0.03
危废有偿处置	0.12
医疗废水处理设施	0.25
合计	0.5

6、产业政策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拟建项目为口腔诊所,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

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拟建项目属于“三十六项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中第 29 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属于鼓励类产业。

拟建项目不属于《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2015 年版）》中的禁止类和限制类项目。

因此，拟建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拟建项目房屋规划用途为综合楼，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10 号楼 1-3 层 105。项目地周围居民点较多，西侧、东侧紧邻金台里 10 号居民楼和其它商铺；北侧为金台里 12 号、14 号居民楼；西北侧为金台里 13 号居民楼。项目所在位置距离南侧朝阳路约 15m，距离东侧金台路约 70m，位置明显，为前来就诊的居民提供了便利的条件。项目周围区域 5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文物古迹、珍稀动植物等重点保护目标。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与拟建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拟建项目租用原为永康口腔门诊部，现内部设备已拆除，为毛坯房，无与拟建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朝阳区位于北京市主城区的东部和东北部,介于北纬 39°48'至 40°09'、东经 116°21'至 116°42'之间。东与通州区接壤,西与海淀、西城、东城等区毗邻,南连丰台、大兴两区,北接顺义、昌平两区。朝阳区是北京市面积最大的近郊区,南北长 28km,东西宽 17km,土地总面积 470.8km²,其中建成区面积 177.2km²,区内地形平坦开阔。

拟建项目位于朝阳区金台里小区南侧,地理坐标为北纬39°54'52.77",东经116°28'14.79"。

二、地形、地貌

朝阳区位于北京冲洪积平原中部,地形平坦开阔,地势从西北向东南缓缓倾斜,坡度一般在 1/1000-1/2500 之间。平均海拔高度为 34m,最高海拔 46m,位于大屯至洼里关西一带;最低海拔 20m,位于东部楼梓庄沙窝村西坝河下游,高低相差 26m。整体地势呈西北高东南低,地面坡度为千分之一。地貌有洪积、冲积扇平原、扇缘洼地和河流冲积平原三种类型,地带性土壤为褐土与潮土。

朝阳区位于燕山地震带与华中平原中部地震带交汇处,属于地震多发区;地质构造主要受新华夏系褶皱构造带控制,西部地区属北京凹陷构造单元东北侧,东南部地区属大兴隆起构造。

本工程建设地点属于平原地貌区。

三、地表水

朝阳区河湖水系众多。区内地表水,属海河流域北运河水系,境内有温榆河、坝河、通惠河、凉水河、清河五条干流,以及土城沟、亮马河、北小河、二道沟、管道沟、头道沟、萧太后河、大洋坊沟、大柳树沟、观音堂沟、仰山大沟、清河导流渠等十二条支流。

北运河水系是唯一发源于北京的水系,其上游有温榆河、通惠河、凉水河等支流。朝阳区北部大致以清河为界,东北部大致以温榆河为界。坝河与南来的亮马河、北来的北小河相交后汇入温榆河。凉水河、萧太后河等局部河段流经朝阳区南部。朝阳区内河流总长度为 151km,另有 110 条中、小排水沟,总长度 320km。

拟建项目最近的地表河流为位于项目南侧约1.2km的通惠河。

四、地下水

朝阳区地下含水层主要分布在第四纪松散沉积地层中，潜层含水层以沙层为主，厚度一般在 40~70m 之间，地下水平均埋深 25m；在东风农场——酒仙桥——东坝、三间房——十里堡、黄港——后沙峪三个第四纪洼地地层中，深层含水层以沙卵石、沙砾石为主，地下水埋深一般在 100m 以上。受地层结构和地势的影响，地下水自然流向呈自西北、西向东南、东的流向。多年平均地下水资源量为 11090 万 m³。朝阳区地下水多属重碳酸钙、碳酸镁型水，水质适合农业和工业用水。地下水污染较为严重，农村饮用水源井监测达标率仅为 56.3%，不达标水源井地下水埋深大多在 100m 以内。

五、气象条件

朝阳区属于暖温带大陆性半湿润半干旱季风气候。一年四季分明，春季干旱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晴爽，冬季寒冷干燥。据北京气象台朝阳站的观测资料，年平均气温 11℃~12℃，7 月份平均气温 25℃~26℃，1 月份平均气温 -4℃~-5℃；场地位于季风区，风向有明显的季节变化，冬季以北和西北风为主，夏季多偏南风，春秋为南北风向转换季节；年最大风速约 22m/s，7 月份最大风速 14m/s，1 月份最大风速 20m/s；年降雨量一般在 550mm~660mm 之间，降水季节性变化大，年降水量 80%以上集中在汛期（6~9 月份），夏季降水量可达 400mm~450mm，冬季降水量 10mm 左右。日照数约 2700 小时，年总辐射约 5350MJ/m² a。该地区多年平均水面蒸发量为 843.8mm。季节性冻土标准冻深为 0.8m。

六、土壤植被

朝阳区地带性土壤为褐土与潮土，自然植被的分布受地形、气候及土壤的影响显著，特别是由于坡向和海拔高度的制约和水热条件的影响，使自然植被呈现出有规律的垂直分布及过渡交替的特征。由于朝阳区开发历史悠久，自然植被多被改造为农田（包括防护人工林网）和城镇（包括绿化隔离带），仅有少量原生物种残遗，目前所见植物大多为人工栽培，其中相当部分物种为引进种。朝阳区地带性植被为半湿润落叶阔叶林。原生乔木物种主要有旱柳、杨树、槭树、紫椴、糠椴、水曲柳、榆树、臭椿、桦树、楸树、国槐、灯台树、朴树等；原生灌木物种有虎榛、毛榛、榛、胡枝子、北京忍冬、黄栌、酸枣等；藤本有猕猴桃、山葡萄等；草本植物有白羊草、荆条、小针茅、苔草、芦苇、香蒲、黄背草、天南星等。

拟建项目用地范围内地形平坦，植被主要为绿化植被。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一、行政区划与人口

朝阳区南北长 28km，东西宽 17km，土地总面积 470.8km²，其中建成区面积 177.2km²。现辖 23 个街道办事处和 20 个地区办事处。

根据《朝阳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5 年 5 月）：2014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392.2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8.1 万人，比上年增长 2.1%。其中，常住外来人口 179.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7 万人，比上年增长 2.1%，占常住人口的 45.8%。常住人口中：全年出生人数 34099 人，出生率为 8.78‰；死亡人数 14370 人，死亡率 3.70‰；自然增长率为 5.08‰。

二、经济概况

根据《朝阳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5 年 5 月）：朝阳区 2014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4337.3 亿元，按现行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0.6%；第二产业增加值 34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第三产业增加值 3989.3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三次产业结构为 0.03：7.99：91.98。全年完成区级财政收入 41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9.6%。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41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9.4%。全年完成区级税收 399.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3%。全年地方财政支出 593.4 亿元。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2079.8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23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1868.7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6.1%。

三、文化教育

根据《朝阳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5 年 5 月）：朝阳区 2014 年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为 23327 件和 12615 件，分别比上年增长 1.8%和下降 0.7%。年末全区共有幼儿园 203 所，在园幼儿 62329 人。全区共有普通小学 122 所，在校生 129414 人，拥有教职工 8331 人。全区共有普通中学 89 所，在校生 55168 人，拥有教职工 10905 人。全区共有职业高中 5 所，在校生 10235 人，拥有教职工 1008 人。年末全区共有公共图书馆 3 个，社区图书馆 44 个，图书馆馆藏图书达 284.9 万册。全区共有博物馆 33 个，剧场、影剧院 62 个，街乡级文化服务中心 43 个，社区（村）文化活动室覆盖率 100%。年末全区共有卫生机构 1341 个。其中，医院 155 个，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 46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 220 个。年末全区共有体育场地 1642 个，全民健身工程 1290 个。

四、文物古迹

朝阳区历代为京畿要地的一部分，留有许多文物古迹。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有东岳庙、土城遗址。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有 4 个，分别是：西黄寺、八里桥、日坛、十坊诸佛宝塔。区级文物保护单位有 7 个，分别是：张义祠堂、山东会馆、马骏墓、长营清真寺、南下城清真寺、显谨亲王坟、肃慎亲王墓碑及牌楼等。

拟建项目周边无文物保护单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

根据《2014 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2015 年 4 月），2014 年朝阳区主要大气污染物年平均浓度值见表 5。

表 5 朝阳区 2014 年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 单位： $\mu\text{g}/\text{m}^3$

污染物	PM _{2.5}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88.4	23.4	62.8	124.0
标准值	35	60	40	70
达标情况	超标	达标	超标	超标

由表5可知，2014年，朝阳区环境空气中PM_{2.5}、NO₂、PM₁₀的年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一般。

本次评价引用了与拟建项目相对最近的朝阳农展馆环境空气监测子站（位于拟建项目北侧约2.8km）的近期数据，进一步说明项目周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网站上公布的实况数据进行分析，2015年10月22日~28日连续7天的监测数据见表6。

表 6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环境监测子站监测数据

日期（2015 年）	空气污染指数	首要污染物	级别	空气质量状况
10 月 22 日	61	二氧化氮	二级	良
10 月 23 日	83	二氧化氮	二级	良
10 月 24 日	76	细颗粒物	二级	良
10 月 25 日	75	二氧化氮	二级	良
10 月 26 日	46	-	一级	优
10 月 27 日	55	二氧化氮	二级	良
10 月 28 日	35	-	一级	优

由表 6 可知，拟建项目所在地近期 7 天首要污染物为二氧化氮；2 天环境质量优，占监测总天数的 28.57%；5 天环境质量良，占监测总天数的 71.43%。

总体来说，拟建项目所在地区监测期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良好。

二、地表水环境

拟建项目周边的地表水体为南侧 1.2km 处的通惠河上段，属于北运河水系，属 IV 类水体。根据北京市环保局环境质量月报的统计数据，通惠河 2014 年 10 月到 2015 年 9 月内河流水质统计见表 7。

表 7 河流水质统计结果

河流名称	目标水质	监测水质					
通惠河上段	IV类	2014.10	2014.11	2014.12	2015.1	2015.2	2015.3
		V类	V1类	V1类	V1类	V1类	V类
		2015.4	2015.5	2015.6	2015.7	2015.8	2015.9
		V类	V类	V类	V类	V类	V类

根据表 7 分析，通惠河上段水质现状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标准，现状水质较差。

三、地下水环境

根据北京市水务局 2015 年发布的《北京市水资源公报》，2014 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 13.80 亿 m^3 ，比 2013 年 15.38 亿 m^3 少 1.58 亿 m^3 。另外 2014 年水务局对全市平原区的地下水进行了枯水期（4 月）和丰水期（9 月）两次监测。共布设监测评价井 307 眼，实际采到水样 301 眼。其中浅层地下水监测井 176 眼（井深小于 150m），深层地下水监测井 100 眼（井深大于 150m），基岩井 25 眼。监测项目依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评价。

浅层水：176 眼浅井中符合 II~III 类水质标准的监测井 94 眼，符合 IV 类的 38 眼，符合 V 类的 44 眼。全市符合 III 类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3342 km^2 ，占平原区总面积的 52%；符合 IV-V 类水质标准面积为 3058 km^2 ，占平原区总面积的 48%。主要超标指标为总硬度、铁、锰、氟化物、氨氮、硝酸盐氮。

深层水：100 眼深井中符合 II~III 类水质标准的 71 眼，IV 类的 21 眼，V 类的 8 眼。评价区面积为 3435 km^2 ，符合 II~III 类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2674 km^2 ，占评价区面积的 78%；符合 IV-V 类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761 km^2 ，占评价区面积的 22%。主要超标指标为氨氮、氟化物、铁、锰。

浅层超标的原因因为北京市人口急剧增加，生活污水量激增，农业面源、畜禽养殖业、生活污水源、工业及服务业废水、垃圾堆放场等综合原因导致浅层水氨氮、硝酸盐氮的超标，同时，浅层水、深层水铁、锰超标是由于北京特定的地质因素，地下水

交替作用不强烈，地下径流十分缓慢，局部可能处于停滞状态，这就为地下水矿化提供了充足的时间，是造成地下水原始水质较差的根本原因。

四、声环境

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 10 号楼 1-3 层 105，项目南侧距离朝阳路 15m。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朝阳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告》（朝政发[2014]3 号），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属 2 类区。其中项目南侧为朝阳路，是城市主干路，规定自线路边界线 30m 以内区域划分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若划分距离范围内临路建筑以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的建筑为主，第一排建筑面向线路一侧至线路边界的区域及该建筑物两侧 30m 范围内受交通噪声直达声影响的区域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

拟建项目南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北侧、东侧、西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2015 年 10 月 16 日评价单位对拟建项目边界环境质量进行了实地监测。监测期间的天气状况见表 8。

表 8 监测期间天气状况

天气	晴	相对湿度	28%左右
气温	昼间 27℃	风向	西南风
	夜间 12℃	风力	3~4 级

监测时段：昼间16:00~17:30。

监测仪器：HS6298型噪声分析仪。

监测项目： L_{Aeq} 。

监测布点：本次调查分别位于拟建项目用地的东、南、西、北侧场界外1m处设置了调查点位。监测点位见附图2。

监测结果：具体监测结果统计见表9。

表 9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值 L_{Aeq}	是否超标	超标值	标准值
南侧厂界(3#)	昼间	69.5	否	0	70
东侧厂界(1#)	昼间	58.7	否	0	60
北侧厂界(2#)	昼间	52.6	否	0	60
西侧厂界(4#)	昼间	58.1	否	0	60

由表8中监测结果可知拟建项目场地南侧厂界现状声环境监测结果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东侧、西侧、北侧厂界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重要文物古迹和珍稀动植物。

项目西侧、东侧紧邻金台里 10 号楼和其它商铺；北侧依次为空地、奥利商务酒店（金台里 11 号楼）、金台里 12 号楼，金台里 14 号楼，项目所在地距金台里 12 号楼 40m、距 14 号楼 65m；西北侧为金台里 13 号楼，项目所在地距金台里 13 号楼 50m。周围无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各环境保护目标与拟建项目位置关系见附图 2，各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情况见表 10。

表 10 拟建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	位置关系		规模类型	保护级别或类型
1	金台里 10 号楼（西侧部分）	W	紧邻	280 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和 2 类；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2	金台里 10 号楼（东侧部分）	E	紧邻	392 户	
3	金台里 13 号楼	WN	50m	192 户	
4	金台里 12 号楼	N	40m	224 户	
5	金台里甲 14 号	N	65m	456 户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一、大气环境

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见表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单位：μg/m³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SO ₂	NO ₂	CO	TSP	PM ₁₀	PM _{2.5}
1 小时平均	500	200	10	—	—	—
24 小时平均	150	80	4	300	150	75
年平均	60	40	—	200	70	35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拟建项目周边的地表水体为南侧1.2km处的通惠河上段，属IV类水体，其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见表12。

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摘录）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水质类别	pH 值	高锰酸钾指数	COD	BOD ₅	NH ₃ -N	总磷
IV 类	6-9	10	30	6	1.5	0.3

三、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见表13。

表 13 地下水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项 目	标准	项 目	标准
pH 值	6.5-8.5	挥发酚类	≤0.002
总硬度	≤450	氰化物	≤0.05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六价铬	≤0.05
硫酸盐	≤250	汞	≤0.001
氯化物	≤250	氟化物	≤1.0
硝酸盐氮	≤20	氨 氮	≤0.2
亚硝酸盐氮	≤0.02	大肠菌群（个/mL）	≤3.0
高锰酸盐指数	≤3.0	细菌总数（个/mL）	≤100

四、噪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朝阳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告》（朝政发[2014]3 号），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属 2 类区。其中项目南侧为朝阳路，是城市主干路，规定自线路边界线 30m 以内区域划分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若

	表 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4、固体废物标准		
	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为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2013）、《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380 号令）等有关医疗垃圾的规定。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三节生活垃圾污染环境的防治”之规定及北京市的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一、总量指标设置原则 我国“十二五”期间将落实减排目标责任制，强化污染物减排和治理，增加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种类，将主要污染物扩大至四项，即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京环发[2015]19 号），本市实施建设项目总量指标审核和管理的污染物范围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工业及汽车维修行业）及化学需氧量、氨氮。 拟建项目租用已有房租从事口腔门诊部的诊治及其他相关的工作，施工期、运营期无废气排放，无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		
	二、水污染物核算 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 版）中数据，拟建项目医疗用水取 15L/人次，接待人数为 25 人次/d，医疗用水量为 136.88t/a；员工生活用水量取 50L/人•d，共有员工 8 人，生活用水量为 146t/a。项目年总用水量为 282.88t/a。 外排废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项目排水量为 226.30t/a，排水水质 COD 浓度为 500mg/L、氨氮浓度 45 mg/L，污染物 COD 排放量 0.11315 t/a、氨氮排放量 0.01018 t/a。		

三、总量指标代替

拟建项目为口腔门诊部服务，属于社会服务类行业，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污水处理厂。项目总量指标替代量按排放量的 2 倍计算，即 COD0.22630t/a、氨氮 0.02037 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项目运营期间主要从事口腔诊治及其他相关的工作，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点，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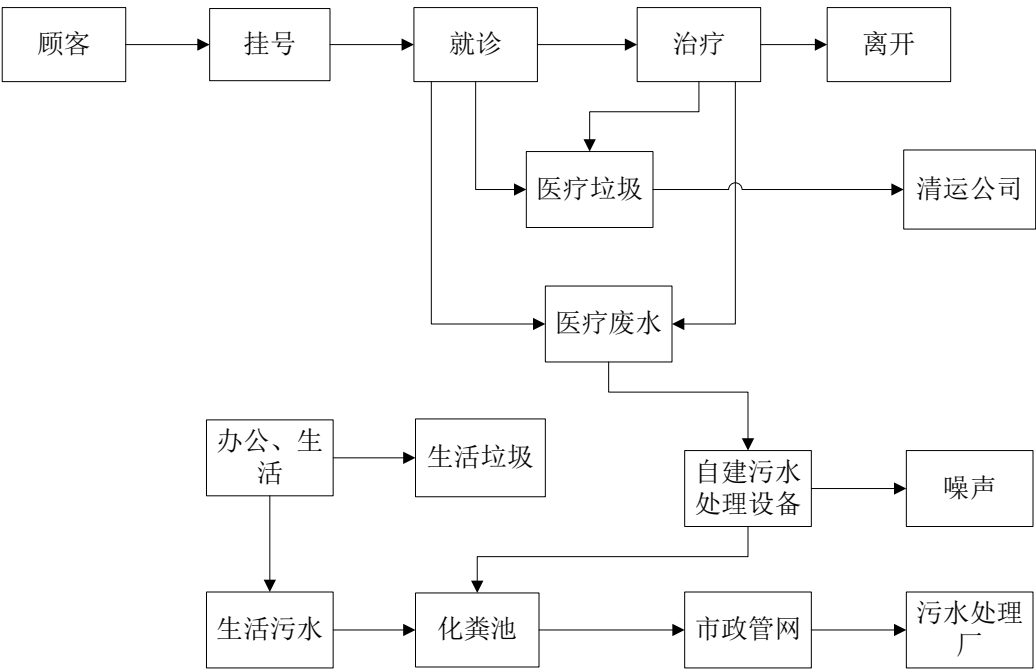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

主要污染工序：

拟建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气排放，故本次评价主要针对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进行分析。

1、废水

拟建项目给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包括各诊室的医疗用水以及工作人员盥洗等用水，用水量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2009 版）》（GB50015-2003）中数据进行估算，用水情况见下表。

表 17 用水情况表

项目	用水定额	数量	用水量（t/d）	用水量（t/a）	备注
医疗用水	15L/人•d	25 人/d	0.375	136.88	年工作 365 天
生活用水	50L/人•d	8 人	0.4	146	
合计	-	-	0.775	282.88	

项目排水包括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排水量见下表。

表 18 项目排水情况

项目	日排水量 (t)	年排水量 (t)	备注
医疗废水	0.3	109.50	排水量以用水量的 80%计
生活污水	0.32	116.8	
合计	0.62	2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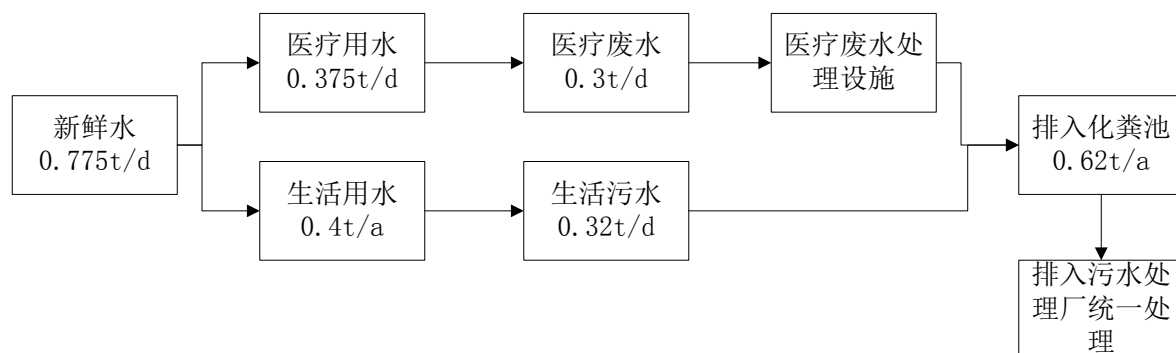


图3 项目水平衡图

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化粪池，拟建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

2、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医疗设备、泵房、污水处理装置的运行噪声，噪声源源强约为55~65dB(A)，主要噪声源强见表 19。

表 19 噪声源强

单元	噪声源	声级 dB(A)	治理措施	采取措施后噪声级 dB(A)
污水处理设备间	水泵	60	安装减振基础，进水管均安装避振喉，穿墙的管道与墙壁接触的地方均应用弹性材料包扎。	45
泵房	气泵	65	安装减振基础，泵房门窗采用隔声门窗。	50
空调	空调机	65	整体维护，安装减震基础。	45

3、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职工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

生活垃圾生产量按每人 0.2kg/d 计算，项目定员 8 人，则日产生生活垃圾 1.6kg，年

工作 365 天，则全年产生活垃圾 0.58t。

拟建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中不含有传染病毒的废物，主要为感染性废物，包括一次性注射器、一次性输液器、纱布、棉签等，医疗废物总产生量约为 0.5t/a。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 放量 (单位)
大气污 染物	无	无	0	0
水污 染物	医疗废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粪大肠菌群	300mg/L, 0.03285t/a 150mg/L, 0.016425t/a 120mg/L, 0.01314t/a 45mg/L, 0.004928t/a 3.0×10 ⁸ (mpn/L), 3.3×10 ¹⁴ mpn/a	COD: 167.46mg/L 0.05783t/a BOD ₅ : 176.51 mg/L 0.03038 t/a SS: 133.52mg/L 0.01856 t/a NH ₃ -N: 35.30mg/L 0.00797t/a 粪大肠菌群: 797 (mpn/L) 3.3×109mpn/a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350mg/L, 0.04088t/a 200mg/L, 0.02336t/a 300mg/L, 0.03504t/a 30mg/L, 0.003504t/a	
固体 废物	各诊疗室	医疗废物	0.5t/a	0.5t/a
	工作人员	生活垃圾	0.58t/a	0.58t/a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医疗设备、污水处理装置的运行噪声，噪声源源强约为55~65dB(A)。			
主要生态影响： 拟建项目租用现有综合楼，不新增占地，没有生态敏感因素，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不会影响生态系统结构和生态功能。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拟建项目租用已有商业用房，无土建施工，主要工程内容为室内装修及设备的安装调试，主要污染源为装修期间的扬尘、噪声、废水和建筑垃圾。

1、扬尘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施工期指装修阶段，施工扬尘主要来自于建筑材料的运输、装卸，施工垃圾的清理所产生的扬尘。因施工期主要在室内作业，施工时间短，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噪声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噪声主要来自项目内部装修和设备安装过程中使用的电钻、木工设备和空气压缩机等设备。对本项目而言装修阶段相对较短，且声源多在房间内部使用，在施工过程中坚持文明施工。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周围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敏感点，设备噪声经过房屋屏蔽后，对外界影响不大。

3、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工程废水及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对外环境无直接影响。

4、固体废弃物的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渣土及各种建筑装修材料。拟建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将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对于施工中固体废弃物集中堆放、及时清运；对于可回收废料尽量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

拟建项目施工期采取有效控制措施，环境影响为暂时的，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排放，故本次评价主要针对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总排放量为 226.30t/a。

1、生活污水

拟建项目运营期医务人员在日常活动中入厕、盥洗、日常清洗地面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污系数取 0.8。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16.8t/a。生活污水经管网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废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一般化粪池的 COD、BOD₅、氨氮、SS 的去除率分别为 20%、10%、50%），最终通过市政污水管线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类比《给水排水设计手册》可知，处理前污水水质各项污染物指标浓度取值见表。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浓度、排放量见表 20。

表 20 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浓度、排放量

污染物类别	COD	BOD ₅	SS	氨氮
生活污水浓度范围	200~350	130~200	200~300	20~30
拟建项目产生浓度 (mg/L)	350	200	300	30
产生量 (t/a)	0.04088	0.02336	0.03504	0.003504
化粪池预处理				
排放浓度 (mg/L)	280	160	150	27
排放量 (t/a)	0.032704	0.018688	0.01752	0.0031536
标准值	500	300	400	4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2、医疗废水

拟建项目医疗废水主要为在诊疗过程中医护人员及就诊患者清洗消毒产生的医疗废水。医疗废水排污系数取 0.8，医疗废水排放量约为 109.50t/a。拟建项目污水处理设备采用臭氧消毒。拟建项目医疗废水经过诊所购置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排入化粪池，最终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

术规范》（HJ2029-2013）中医疗废水浓度范围为 COD:150~300 mg/L、BOD₅:80~150 mg/L、SS:40~120 mg/L、粪大肠菌群:1.0×10⁶~3.0×10⁸mpn/L、氨氮 10~45 mg/L。确定拟建项目医疗废水水质 COD:300 mg/L、BOD₅: 150 mg/L、SS: 120 mg/L、粪大肠菌群: 3.0×10⁶mpn/L、氨氮 45 mg/L。

根据拟建项目污水处理技术方案可知，拟建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浓度为 COD:270 mg/L、BOD: 135 mg/L、SS: 18 mg/L、粪大肠菌群: 3000mpn/L、氨氮 45 mg/L。

因此，拟建项目医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浓度为：COD:240 mg/L、BOD: 120 mg/L、SS: 60 mg/L、粪大肠菌群: 3000mpn/L、氨氮 40.5mg/L。医疗废水产生及排放浓度、排放量见表 21。

表 21 医疗废水产生及排放浓度、排放量

污染物类别	COD	BOD	SS	粪大肠菌群	氨氮
产生浓度(mg/L)	300	150	120	3.0×10 ⁸ (mpn/L)	45
产生量 (t/a)	0.03285	0.016425	0.01314	3.3×10 ¹⁴ mpn/a	0.004928
消毒池+化粪池处理					
排放浓度(mg/L)	229.5	106.8	9.54	3000 (mpn/L)	44.1
排放量 (t/a)	0.02514	0.011698	0.00104	3.3×10 ⁹ mpn/a	0.00482
标准值	500	300	400	10000 (mpn/L)	4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与医疗废水混合排放情况					
排放浓度(mg/L)	167.46	176.51	133.52	797 (mpn/L)	35.30
排放量 (t/a)	0.05783	0.03038	0.01856	3.3×10 ⁹ mpn/a	0.00797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根据环评要求，合理处置，不会对水环境产生影响。

2、污水处理设备

拟建项目采用的天津市东线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E 系列小型污水处理设备，设计处理量为 10m³/d，采用的是臭氧消毒处理工艺。

E 系列污水处理设备采用物理方法处理污水，不需要添加药物，也不会由氯排放超标现象。污水在处理泵的作用下进入设备的污水容器内，容器内设由隔栅。水位到达预定高度时，处理过程开始，通过循环水泵、臭氧发生器、气水混合器等工作，将

臭氧混合在污水中，达到消毒目的。消毒过程完成后，进入曝气过程，然后自动控制排放。一个处理过程完成后，设备自动停止。臭氧的产生是利用特定的电离方式，电离空气中的氧气，获得臭氧。同时，污水处理设备采用防腐设备，污水管道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并对其加强检查、维护和管理，防止管道破坏造成的渗漏。

3、处理工艺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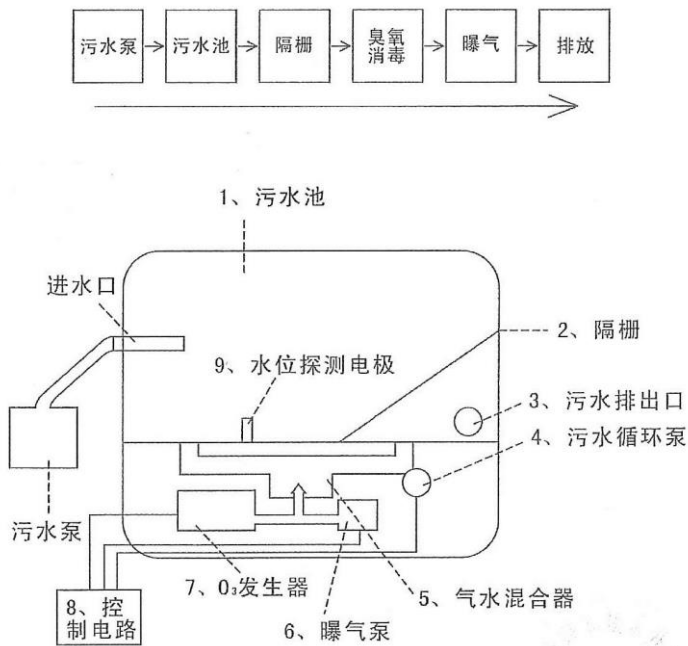


图4 污水处理设备工艺流程及结构图

4、污水接纳可行性分析

拟建项目污水经现状污水管道最终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排污量为 0.62t/d，年排污量为 226.30t/a。

高碑店污水处理厂位于朝阳区高碑店乡，设计处理规模为 100 万 m³/d，采用传统活性污泥二级处理工艺。主要处理来自北京市南部地区的大部分生活污水、东郊工业区、使馆区和化工路的全部污水，服务面积 9661hm²。本项目位于高碑店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排水量约占高碑店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的 0.02%，因此，项目污水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四、声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噪声源为医疗设备以及污水处理装置的运行噪声，噪声源源强约为 55~65dB(A)。医疗诊断设备和污水处理装置均位于室内，设备噪声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可降噪 15~20 dB(A)。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隔声措施及门窗墙体后，可降低噪声

10~15 dB(A)。

本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模式进行预测，采用经过变换后的点声源扩散模式，具体计算模型为：

$$L_{p(r)} = L_{p(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式中： $L_{p(r)}$ ——预测点噪声级，dB(A)；

$L_{p(r_0)}$ ——室外声源噪声级，dB(A)；

r ——预测点到声源的距离，m。

由于拟建项目夜间不营运，故本次评价仅对昼间的环境噪声值进行预测。根据噪声预测计算公式，项目运营期间厂界处噪声预测值见下表。

表 2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噪声贡献值 单位：dB(A)

序号	预测点位置	源强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南侧厂界(3#)	65	/	70	达标
2	东侧厂界(1#)	65	33	60	达标
3	北侧厂界(2#)	65	65	60	达标
4	西侧厂界(4#)	65	65	60	达标

预测结果表明，项目噪声经减震措施和门窗墙体隔声后，项目昼间各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和 4a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五、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主要来源于医护人员，主要包括废包装盒、塑料袋、瓶、罐、纸箱等固体废物。医务人员每人每天产生量按 0.2kg/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0.58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

2、医疗废物

拟建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有诊疗过程中产生的棉签、一次性注射器、一次性手套等，无含汞材料，属于 HW01 医疗废物，须进行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年产生量约为 0.5t，定期由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清运。

医疗废物暂存设施为密闭空间，并做防渗处理，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上锁，墙面、地面平整，不存在洞穴或缝隙；有防鼠、防蚊蝇、防蟑螂的安全措施；防止渗漏和雨水冲刷，避免阳光直射，地面、墙面铺设瓷砖；项目单位应对医疗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属于废液成分的，用专用塑料桶等容器安全收集，妥善保存；属于塑料、剥离等废渣的，应清理堆放至专用收集箱，用医用垃圾袋或箱或桶打好包装。盛放以上医疗固体废物的专用袋、箱、桶、罐等容器，应加强管理，随时注意封闭，做到及时清运，防止对环境的污染。

拟建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由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第一分公司负责处理处置，签订《医疗废物处理意向书》，并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做好各项申报登记工作。

拟建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外排，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 物	无	无	无	无
水污 染物	诊疗室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粪大肠菌群	医疗废水经项目自有医疗废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管道排入化粪池，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排放
	工作人员			
固体 废物	诊疗室	医疗废物	由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负责处理清运。	妥善处置
	工作人员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统一清运。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为医疗设备、泵房、污水处理设备的运行噪声，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和 4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拟建项目租用现有综合楼，不新增占地，没有生态敏感因素，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不会影响生态系统结构和生态功能。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项目概况

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拟租用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10号楼1-3层105现有房屋建设北京拜尔昊城金台路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诊疗科目为口腔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项目设有10台牙椅，无床位。拟建项目建筑面积600m²，经营场所主要包括诊室、消毒室、手术室、医疗垃圾暂存间等。项目年接待人数约为9125人/a（日接待人数为25人/d）。

项目X光机等放射性设备，需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本次环评内容中不含放射内容。

项目所在建筑的南侧为朝阳路，距朝阳路约15m；西侧、东侧紧邻金台里10号居民楼和其它商铺；北侧依次为空地、奥利商务酒店（金台里11号楼）、金台里12号居民楼，金台里14号居民楼，项目所在地距金台里12号居民楼40m、距14号居民楼65m；西北侧为金台里13号居民楼，项目所在地距金台里13号居民楼50m。拟建项目经营场所位于该建筑内的1、2、3层。

项目建设总投资为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0.5万元，占总投资的1%。

（二）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2014年，朝阳区环境空气中PM_{2.5}、NO₂、PM₁₀的年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一般。

拟建项目所在地近期7天首要污染物为二氧化氮；2天环境质量优，占监测总天数的28.57%；5天环境质量良，占监测总天数的71.43%。

总体来说，拟建项目所在地区监测期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拟建项目周边的地表水体为南侧1.2km处的通惠河上段，属于北运河水系，属IV类水体。通惠河上段水质现状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现状水质较差。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通过现状声环境监测调查，厂界现状声环境质量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和 4a 类标准限值要求。

(三) 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废气

拟建项目无废气产生，对大气环境无影响。

2、水环境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总排放量为 226.30t/a。医疗废水经项目购置的污水处理设备消毒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小区化粪池进行预处理，最终经过市政管网排入高碑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 COD 排放量为 0.05783 t/a、BOD 排放量为 0.03038 t/a、SS 排放量为 0.01856 t/a、粪大肠菌群排放量为 3.3×10^9 mpn/a、氨氮排放量为 0.00797 t/a，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县级以上或 20 张床位以下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的标准要求，及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排放限值”要求。

拟建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合理处置，不会对水环境产生影响。

3、声环境

拟建项目噪声源为医疗设备以及污水处理装置的运行噪声，噪声较小，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采取一定的降噪措施后，项目昼间各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和 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0.58 t/a，医疗垃圾产生量约为 0.5 t/a。拟建项目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堆放、分类打好包装，由专门人员统一管理，日产日清。

拟建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由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第一分公司负责处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无废气产生，对大气环境无影响；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合理处置，不会对水环境产生影响；项目噪声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采取一定的降噪措施后，昼间各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和 4 类标准；医疗废物由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第一分公司负责处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建设单位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建立健全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2、生活污水、医疗废水要按照环评要求严格处理，确保达标排放。

3、对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定期检测，确保正常运行，处理的废水能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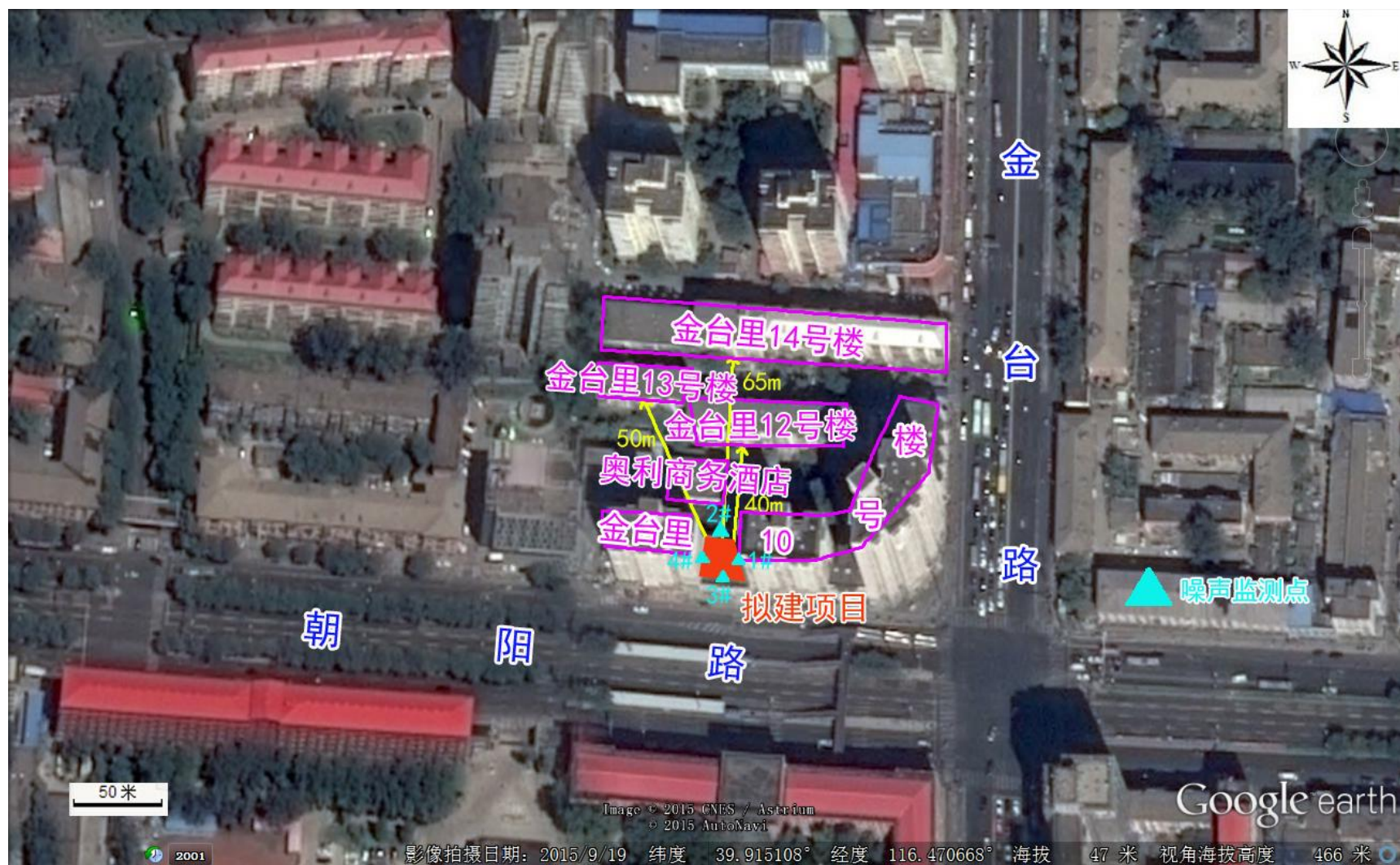
4、严格执行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分类处理。另外对医疗废物要分类收集包装，防治因包装问题产生污染。对产生的医疗废物要及时处理。

5、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切实做好医疗废物的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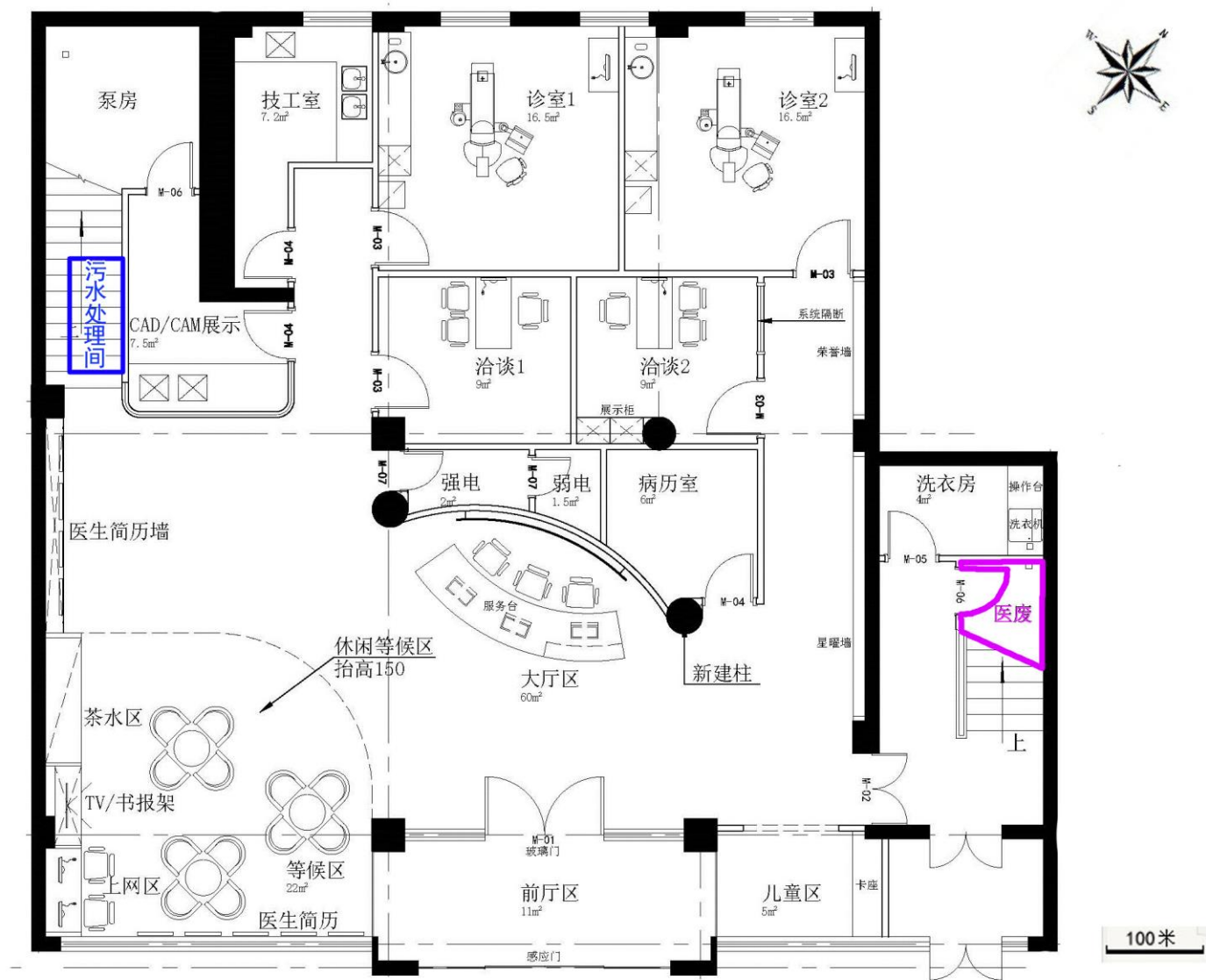
6、定期检查维护产噪设备，保证其正常运行，减少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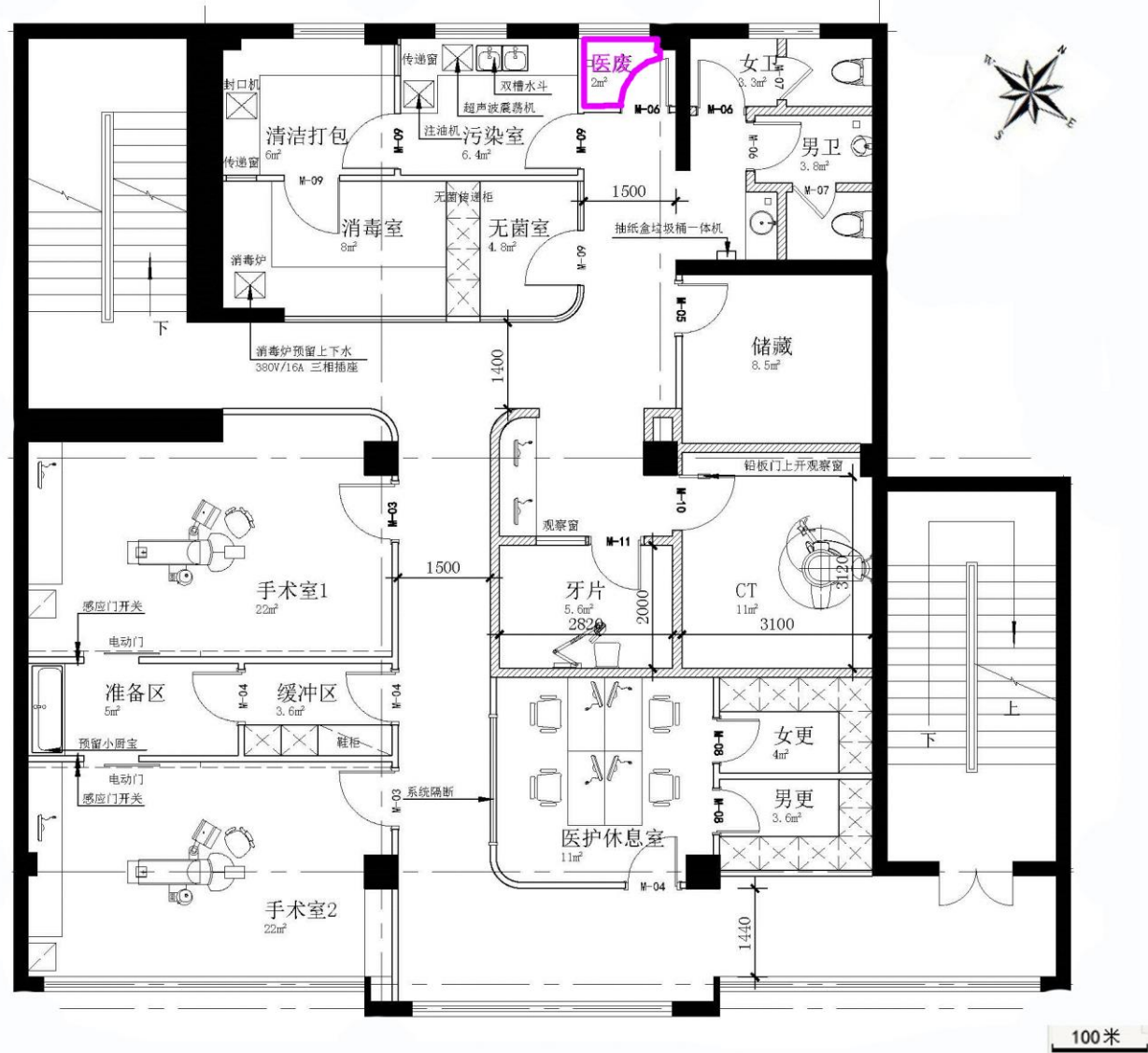
附图1 拟建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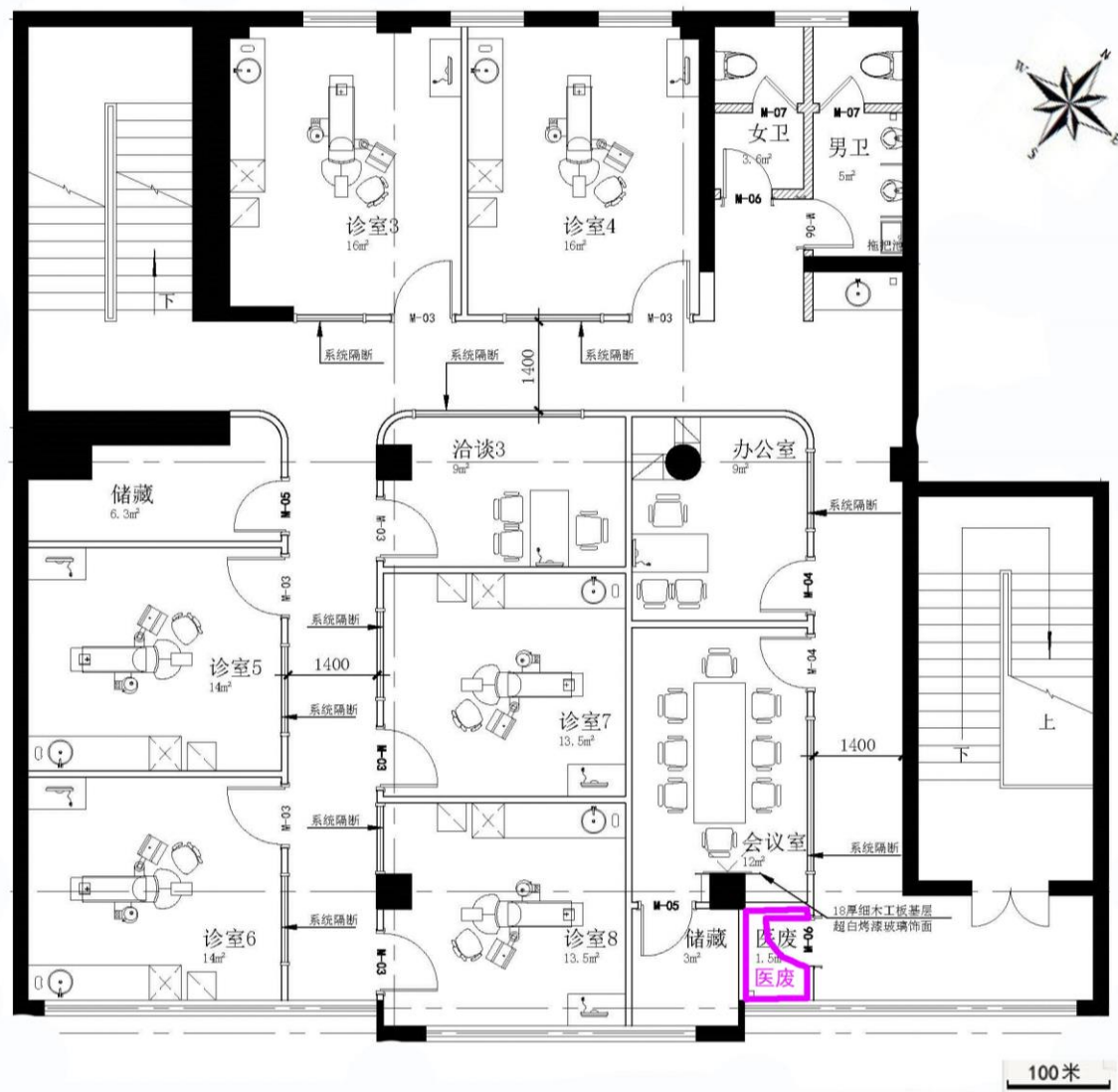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及噪声监测点位分布图



附图 3-1 金台里口腔门诊部 1 层平面图



附图 3-2 金台里口腔门诊部 2 层平面图



附图 3-3 金台里口腔门诊部 3 层平面图